附件1-9

仿真饰品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6年第2批，共抽查了浙江、广东等2个省25家企业生产的40批次仿真饰品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 28480-2012《饰品 有害元素限量的规定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仿真饰品产品的镍释放量、铅、砷、镉、汞、六价铬等6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抽查发现有6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，涉及到镍释放量、镉含量项目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9。